

# 書面質詢

梁孫旭議員

## 倡研激勵措施助澳門居民對接深合區就業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總體發展規劃》提出三階段發展目標，隨著首階段發展目標於2024年完成，展望2029年第二階段具體發展目標，當中包括屆時在合作區就業的澳門居民約4萬人、居住的澳門居民約6萬人。近年特區政府推出多項實習計劃，為居民提供接觸、了解深合區產業的渠道，然而對於真正落實、推動澳門居民進入深合區就業，期望政府能夠推出更多資源配置、政策配合等，推動居民對接深合區發展，參與並配合到“1+4”經濟適度多元。

現時經濟適度多元是現階段澳門的必做題，而橫琴建設正是為此創造條件。在中央政府支持、粵澳積極推動之下，現時有不少大型企業進駐橫琴，令不少居民有意前往深合區尋覓更多工作機會、更大發展空間，惟礙於澳門與內地兩地間工資差距，令不少居民卻步。居民就業、發展空間與社會經濟環境、經濟結構和政策息息相關，期望政府擔任推動者的角色，形成以政府為主導的培訓組織網絡，促進多方合作。

參考香港經驗，香港特區政府自2021年試行“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向企業發放每名參與青年每月1萬港元的津貼，鼓勵企業按照香港法例及以不低於月薪1.8萬港元，聘請並派駐香港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及接受在職培訓，最長18個月，並至2025年度計劃將津貼上限調升至每月1.2萬港元，擴大受惠範圍。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參照香港特區政府的“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本澳會否考慮實施類似的激勵政策來鼓勵澳門居民到深合區工作？未來政府計劃如何進一步加強資源配置和政策配合，以更好地促進居民對接深合區的發展，確保這些政策能夠有效促進澳門居民的就業和職業發展？

二、近年特區政府陸續舉辦深合區實習計劃、在線招聘等，然而有深合

區相關機構調研反映，澳門求職者與深合區招聘匹配度較低；特區政府會與深合區相關機構根據活動的參與情況進行檢視並研究建立機制，進一步收集本澳居民較多從事的職缺，以擴大本澳居民在深合區的就業空間。對此，請問會推出哪些措施以協助本地居民能對接到深合區就業市場？